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273)

總目： (42) 機電工程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3) 能源效益、節約能源及新能源
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 (陳帆)

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在政府及公眾場地節約能源的工作上，

- (i) 當局在過去3年所提供的建議為政府整體設施節省多少電源和開支?
- (ii) 為節省能源而需要購買的設備，有關實際開支與能節省的成本比較為何?
- (iii) 未來當局在節省能源方面的計劃與目標如何?

提問人：黃定光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59)

答覆：

(i)及(ii)

機電工程署在過去3年為不同政府部門推行的節能項目總數為115項，包括裝置高能效的照明及控制系統、發光二極管出路指示燈和高能效的空調及控制系統等。2012-13至2014-15年度本署在推行節能項目方面的支出約為6,500萬元。在工程完成後，預計每年可節省約900萬度電。有關工程的回本期(即開支與每年所節省電費比較)約為7年。

- (iii) 政府在節省能源方面已定下目標，在未來5年(即2015-16至2019-20年度)把政府建築物的用電量，在2013-14年操作環境相若的基礎上減少5%，並為主要政府建築物進行能源審核，以尋求進一步的節能空間。

- 完 -